

# 湖北省荆门市东宝区人民法院 选任破产清算案管理人公告

湖北烁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申请破产清算一案，已经荆门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裁定受理，荆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将该案移送本院审理，现需选任管理人。具体情况告知如下：

## 一、企业基本情况

湖北烁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25 日在湖北省荆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东宝分局登记成立，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登记住所地为荆门市东宝区牌楼镇长岗村二组 4 幢。

湖北烁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资产包括：1. 位于荆门市东宝区牌楼镇长岗村二组 11 套房产及土地使用权(均有证)，建筑面积 29598.12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证总面积 66610.7 平方米，两栋无证建筑（门房、磅房），测绘建筑面积 29.16 平方米，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委托永业行（湖北）土地房地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评估以上房地产，最终确定上述房地产在价值时点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价值为人民币 5783.04 万元；2. 机器设备若干、现价值不明，湖北烁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称购置价为 2000 余万元。

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移送破产审查的债务清单显示，以湖北烁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为被执行人的案件总标的额达 208376835 元。

## 二、申报条件

1、已编入当地省高院企业破产管理人名册的律师事务所、破产清算公司均可以报名；

2、申报机构及其从业人员不得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二十四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企业破产案件指定管理人的规定》第九条、第二十三条、第二十四条规定的不得或不宜担任管理人的情形；

3、具有从事破产案件管理人工作经验和稳定的管理人员业务团队，助派本案的人数不得少于 3 人；

4、无分立、重大诉讼等可能导致管理人团队成员发生重大变化的事项；

5、申报机构或其从业人员近 3 年无违法违纪等不良记录。

### 三、申报方式

申报机构应于申报期限届满前向本院提交申报书及与申报书内容相对应的证件、资料。申报资料一式两份，应包括以下内容：

1、申报机构的基本情况，拟推荐从事管理人工作的团队成员的姓名、基本情况、学历、执业年限、工作经历、主要业绩等情况；

2、申报机构以往从事破产管理工作的经验、业绩及参选的优势；

3、申报机构工作方案、计划、思路及建设性意见（重点陈述）

4、管理人报酬的报价方案；

### 四、选取方式

我院将根据申报材料进行初步筛选，在符合申报资格的机构范围内，选择一家或者多家管理人，视管理人业绩、勤勉程度、瑕疵差错等，报院研究后从中择优确定。

### 五、报名时间

报名截止时间：2022 年 5 月 25 日 17 时

联系人：吴瑶琼 刘 薇

联系电话：0724-6087071 0724-6087070

联系地址：荆门市东宝区人民法院（湖北省荆门市东宝区象山大道 76 号） 民事审判庭

荆门市东宝区人民法院

2022 年 5 月 20 日